

老屋

□孔祥秋

那是妻子的老屋，确切地说，那是岳父岳母的老屋。老屋，在两步之远的乡下。岳父岳母离世，老屋闲了。妻子说，屋子那样空着，心疼。

我懂，毕竟我也有这样的老屋。那是父母的屋，我和妻子也曾在那里短暂居住。

老屋，在老家，已经荒了。荒，是上有野草遮蔽，下有乱根盘曲的死亡。多触目惊心的一个字、一个场景。

父母已经离开很多年，其间，我一直想回去，不只是因为忆念，想着好好打理一下，别让老屋荒了。心里一直想着，却一拖再拖。

炊烟，是屋子的枝叶。没有炊烟的屋子，就像不再生长的树，渐枯，渐败，渐腐朽。老屋，空了，凉了，终究荒了。在兄弟当中，我是最小的那一个，按照乡俗，父母的院落应该由我守在那里。无论如何，老屋的野草横生、野风横行，是我的罪。

少年，争远；岁老，退后。老屋，每每念及，心会酸楚好多天，一堆破砖碎瓦，或许都不能拼成一个小小的灶台。我与故乡渐无书。

谁没有一个草木丰盈的念想，却渐渐黯淡无光。

谁没有一个满目疮痍的疼痛，却只能悄悄埋藏。

在姐妹当中，妻子排行不前也不后，可她是最难舍老屋的那一个。我懂这层疼痛，也就无条件地支持她对老屋的继承，成全她对老屋的留恋。

那天，她将一把钥匙交到我的手上，说，这是我的老屋，也是你的老屋了。

追逐爱情，我远离了亲情。妻子懂我对老屋的想念，她说那是她对我的亏欠，其实我也懂了，她执着于老屋，是对我老屋想念的补偿。

她有补偿，我有成全。

新婚那时，我对妻子说：尽管你的家人一再反对，我还是把你拐来我的老屋了。我笑，她笑，以为从此与那屋子一起变老。两年之后，在她的小城，她对我说：“拐来拐去，没想到是我把你拐来了。”她笑，我笑。

两个老屋，一个在我的故乡，一个在妻的故乡。

一个是我们的婚房，阳光遍地；一个是我们初相识的地方，月色映窗。想一想，是两座老屋成全了我们。

我转动钥匙，打开房门，好在锅灶还干净着，桌椅还干净着，指尖触及之处，似是岳父岳母的余温还在，只是淡淡的阳光里，已经有蚊虫般的尘埃了。

亏欠了那一座

老屋，再不可以冷落这一座老屋。妻的老屋，得抓紧时间修缮，不能让它荒了。老屋在，烟火在，就似父母还在，就有爹亲娘亲的安详。

今年，因为秋雨连绵，误了秋收，也误了秋种。如今，很多田里的麦子才刚刚发芽，也有更晚的，这些日子还在播种。迟种，如何努力，都注定要歉收。

有些迟，可以补救；有些迟，从此山高水远，比如我的老屋。

期待入住妻的老屋，也期待那荤素搭配的日子。素是栽花种菜，荤是养鸡喂狗。花都是普通的花，紫茉莉、太阳花、韭兰、鸢尾、矢车菊等，这些花参差而开，参差而败，最与四季的节奏合拍。菜，也只种些茄子、辣椒、葱和蒜，日子满这时令的味道。养三五只鸡，不关笼子，不圈篱笆，让它野野地飞、野野地跑、野野地吃、野野地栖。喂一两条狗，狗是那小土狗，圆头圆脑的憨，短腿短身子的笨。当你开了大门，它会撒娇似地“汪汪”两声奔过来，咬着裤角胡乱撕扯。

小温小暖的老屋，小情小欢的我们，活成我的父母、她的父母曾经的样子。不必诗书继世，不必忠厚传家，最美的传承是宁静无尘。

家国山河都是如此。

爱情是什么，不管怎么样的海誓山盟，不管怎么样的风花雪月，终究是归于一门一窗，一饭一粥，就像五谷归于仓储，就像繁花归于果实。

年轻时窗明几净的表白，有多少是虚张声势？老屋的屋檐下，才能将彼此的一五一十，听得天方地圆。

曾经以为老辈人不懂得爱情，想想那是多肤浅，他们的田间耕、灶间火、门前雪、瓦上霜，其实都是爱情，看似潦草，却是千般真诚，看似简单，却生死与共。

夜里，下雪了。妻子说，天明了咱们回老屋烧一烧炕火吧。我点了点头，凉透了的屋子，就会荒。

老屋之念想，是我心灵的归途，我和妻，在这归途中踽踽而行。我的老屋，她的老屋，是同一个方向。



一孔之劍

祛魅之后才是生活的开始

□杨姣琦

每到一个新的城市，我最先想要了解的是当地的美食。在问过当地的朋友后，得知某连锁餐厅有一道非常有名的“冬日限定”寿喜锅，是这座城市的招牌美食，不容错过。这道美食在社交媒体上也很火爆，翻滚的汤汁、铺陈的牛肉卷、食客被热气熏红的脸庞以及那句“错过再等一年”的广告语，加上我已经连续两年因为阴差阳错与它失之交臂，那份未曾谋面的遗憾竟成了我的执念。于是，这份“冬日限定”在今年再次上市时，我与朋友早早相约：势必拿下。

我们提前做好攻略，找到一个距离合适的分店，选择两人都有充足时间的休息日，规划好当天的行程安排，万事俱备。

而当我真的满心欢喜地坐在那氤氲着甜酱油香气的暖帘下，铜锅“咕嘟咕嘟”热气蒸腾，将牛肉与洋葱放入口腔的瞬间，大脑却安静了下来。味道是好的，醇厚、温和，食材也无可挑剔，但那份想象中的、足以点亮味蕾的“惊艳”之光，并未如期降临。它只是一份还算好吃的寿喜锅。那些令人垂涎欲滴的宣传海报，走心的广告文案，冬日温暖的氛围，将我们对美食的期待送上了神圣的顶峰，最终在真实的咀嚼中悄然滑坡，那一刻的失落如同细雪飘过，又蓦然消失。

看到友人面孔上展现出与我相似的神情，就知道我俩的感受差不多。我不由得感叹：“果然，祛魅最好的方式就是拥有和经历。”朋友深以为然。

拥有才会祛魅。许多我们魂牵梦萦的“未得之物”，大抵如此。它们在我们的

期待和渴望中逐渐壮大，被我们赋予了神性、赋予了太多美好的词汇，在一直未能拥有或体会的路上，成为心中的“白月光”，成为自己日后假想或遗憾的借口。而当我们真的去经历和拥有，“未得”的滤镜消散后，只会留下它本来的、真实的面貌。

曾几何时，我无比羡慕那些高学历的人。总觉得他们学富五车、高深儒雅，仿佛高人一等，因此常常后悔自己为什么没有继续深造，甚至将现在的幸不幸归咎于过去的选择。后来我意识到“与其心生羡慕，不如成为那样的人”，于是，我选择让自己成为以前羡慕的那种人，在阅读与思考中学会尊重自己，不再神化任何标签，哪怕不能继续深造，多读书也能让我对读书人祛魅，对社会和名人祛魅，而非对读书本身祛魅。

如今，再听闻什么“不可错过”的盛名，只会泛起一丝了然的笑意。“魅”是一种向往与追求，是一种自我内在的缺失，“魅”可以告诉我们内在缺少了什么，告诉我们可进步的空间。祛魅的尽头不是盲目追捧，不是虚无或消费主义，而是学会看清事物的本质。看清后，一切皆可为我所用。

总之，人没有必要一直做正确的事情，也没有必要一直往高处走，请允许自己失败，允许四处走走，反正做对了就成功，做错了就进步，大胆尝试本身就是最好的姿态。听从内心的渴望去尝试、去体验，生活总会用它的方式给你一份独特的回礼。

雪花

□肖刚

雪花
 从不选择开在哪里
 她开在肥沃的田野
 也开在贫瘠的山岗
 也开在低矮的老屋
 她开在小姑娘的发梢上
 小花狗的尾巴上
 大黄牛的背上
 老农脸上的皱褶里
 也开在垃圾厂、污水沟、猪圈
 甚至是一坨牛粪上

但不管开在哪里
 她都是那么认真、坦然
 那么从容、纯洁
 看似冰冷
 却又满怀激情
 心里一热
 就奉献了自己的一生